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由副董事长郑之开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03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二楼 206 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一位董事请假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4. 本次董事会由副董事长郑之开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梅玲女士、顾煜东先生、徐立云先生和任建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 年，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要求和经营思路，完成了各项既定工作，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55%；实现营业利润 7,274.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95.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86.7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40.20%。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现有总股本 90,9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3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 5,727,45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的披露，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对此专项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019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子公司不超过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期间，任意时点上现金管理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前后两次股东大会批准期间，由于循环购买理财产品形成的累计发生额在某一时刻触发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情况，股东大会免于审议。投资决议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进行适度的证券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

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伺服驱动器项目于 2019 年末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再需要资金投入，同意该项目结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的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战略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04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基于 2020 年宏观经济的严峻形势，公司经营管理遇到了巨大挑战，为了进一步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管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以董事、高管 2019 年度薪酬为基数，调整其 2020 年度薪酬（包括年度绩效奖金），最高调整幅度不超过 50%。具体调薪幅度授权董事长决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董事薪酬方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非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高管薪酬方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人回避表决）

本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14:50 在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04月17日